

证券代码：300296

证券简称：利亚德

公告编号：2022-041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7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以邮件方式等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由公司董事长李军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人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以下简称“盛京银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3亿元，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具体业务品种以盛京银行最终批复为准，由实际控制人李军先生及配偶杨亚妮女士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人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以上关联交易事项，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董事李军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旗下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同意全资子公司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亚德照明”）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深圳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1亿元，期限为1年的综合授信，具体业务品种以杭州银行深圳分行最终批复为准，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深圳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8,000万元，期限为1年的综合授信，具体业务品种以宁波银行深圳分行最终批复为准，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利亚德照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业务发展稳定，公司能有效控制相关风险，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支持利亚德照明拓展融资渠道，保障其持续、稳健发展，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和《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8日